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72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11月20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1月25日上午在公司全球总部园区1010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彭华文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设塞尔维亚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5-074号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越南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5-075号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5-076号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取得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科技创新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科技创新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科技创新委员会工作细则》(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车集团财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调增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5-078号公告》。

关联董事李雄先生、张向阳先生、丁有军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车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5-079号公告》。

关联董事李雄先生、张向阳先生、丁有军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5-080号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新材德国 设立塞尔维亚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博戈德拉塑料塞尔维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塞尔维亚公司”)
- 投资金额:注册资本:600万欧元(约4,928.28万元人民币)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设塞尔维亚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本次交易未达到大股东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风险提示:在未来实际经营过程中,标的公司可能面临因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造成的经营风险、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市场开发的情况,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是否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股权投资	博戈德拉塑料塞尔维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塞尔维亚公司”)	600万欧元(约4,928.28万元人民币)	现金出资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设塞尔维亚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同意授权经营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办理新设公司设立的相关具体事宜。

(三)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新设德国以自有资金投入设立塞尔维亚子公司,是基于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但在未来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因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造成的经营风险、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市场开发的情况,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75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越南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越南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子公司”)
- 增资金额:45.846万元人民币(折合约6,367.5万美元)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越南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本次交易未达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风险提示:本增资事项尚需履行中国行政机关关于资金出境及对外投资的相关批准、备案手续,同时还需获得越南行政机关于对外投资的相应审批,能否取得相关批准或备案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二、市场风险:本增资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但在未来实际经营过程中,如行政政策、市场环境等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存在越南子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2、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加速越南子公司平台建设,构建规模化运营能力,提高越南子公司海外市场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45.846万元(折合约6,367.5万美元)向全资子公司越南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越南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720万元)变更为6,467.5万美元(折合人民币46,566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是否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股权投资	越南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子公司”)	45.846万元人民币(折合约6,367.5万美元)	现金出资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越南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增资事项尚需履行中国行政机关关于资金出境及对外投资的相关批准、备案手续,同时还需获得越南行政机关于外商投资许可的审批。公司董事同意授权经营层及相关人员办理与本次增资事项相关的具体事宜。

(三)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新设越南以自有资金投入设立越南子公司,是基于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但在未来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因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造成的经营风险、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市场开发的情况,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是否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股权投资	越南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子公司”)	45.846万元人民币(折合约6,367.5万美元)	现金出资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越南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增资事项尚需履行中国行政机关关于资金出境及对外投资的相关批准、备案手续,同时还需获得越南行政机关于外商投资许可的审批。公司董事同意授权经营层及相关人员办理与本次增资事项相关的具体事宜。

(三)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新设越南以自有资金投入设立越南子公司,是基于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但在未来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因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造成的经营风险、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市场开发的情况,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为加速越南子公司平台建设,构建规模化运营能力,提高越南子公司海外市场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45.846万元(折合人民币46,566万元),公司向越南子公司仍保持100%持股。越南子公司将逐渐构建规模化运营能力,市场影响力持续扩大。

公司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一次性对增资资金进行实缴。本次向越南子公司增资前,其均在公司财务合并报表范围之内,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1、审批风险:本增资事项尚需履行中国行政机关关于资金出境及对外投资的相关批准、备案手续,同时还需获得越南行政机关于对外投资的相应审批,能否取得相关批准或备案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二、市场风险:本增资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但在未来实际经营过程中,如行政政策、市场环境等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存在越南子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76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离任暨变更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25日收到董事丁有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丁有军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丁有军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于2025年11月25日收到董事丁有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丁有军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丁有军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后生效。丁有军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丁有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丁有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董事会对丁有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增补董事的相关情况

为完善董事会的构成情况,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经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彩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刘彩生先生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后,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附件:刘彩生简历

刘彩,男,1976年2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四方股份公司财务部部长、主管、财务总监,壹车事业部综合管理部主任、总部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副总经济师兼规划发展部部长,中车工业部财务处副处长兼财务处主任,四方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工会主席、总法律顾问,现任中车集团(中车资本)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彩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律法规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73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11月20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1月25日上午在公司全球总部园区1010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取得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5-077号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车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增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5-078号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向调增与中车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规定,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董事会对以上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该事项有利于规范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本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车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5-079号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各关联方进行的各项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规定,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与中车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及成本构成、资金使用水平和效益,并且此项关联交易的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该事项有利于规范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本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对该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同意本项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股票代码:600458 股票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79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与中车集团等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各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关联方合作可有效降低公司经营费用,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受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了《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李雄先生、张向阳先生、丁有军先生已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六名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5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公司于2023年7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车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李雄先生、张向阳先生、刘建雄先生已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六名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此议案已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3-010号公告》。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2024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4-059号公告》。

2025年公司与各关联方交易的预计额及实际发生额分期情况如下:

1、与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集团”)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单位:名称

2025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1-10月实际发生数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与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名称

2025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1-10月实际发生数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与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名称

2025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1-10月实际发生数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与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名称

2025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1-10月实际发生数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与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名称

2025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1-10月实际发生数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与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名称

2025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1-10月实际发生数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与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名称

2025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1-10月实际发生